

证券代码：301222

证券简称：浙江恒威

公告编号：2024-024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涉及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公司本次续聘 2024 会计师事务所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	-------	---------	----------

姓名	郑俭	余红健	邹甜甜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 年	2019 年	2017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 年	2014 年	2014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8 年	2019 年	2017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 年	2023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注 1	注 2	注 3

【注 1】2021 年，签署新凤鸣、华统股份、华康股份、和仁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签署华统股份、华星创业、松霖科技、一鸣食品、士兰微、新凤鸣、华康股份、可靠股份、和仁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度，签署华统股份、士兰微、和仁科技、新凤鸣、可靠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注 2】2021-2023 年度均未签署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 3】2021 年度，签署赛意信息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签署冠盛股份、赛意信息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浙江恒威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度，签署纳睿雷达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浙江恒威、松霖科技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方面均符合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要求和《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董事会同意选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等相关信息，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